**德 清 县 教 育 局 文 件**

德教保中心﹝2020﹞10号

德清县教育局关于下发《德清县教育系统

限额以下“直接发包”项目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级各类学校，各科室：  
  为进一步加强我县各级各类学校（单位）限额以下工程项目管理，规范直接发包工程项目交易程序。根据《德清县教育系统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法》，经研究，特制订《德清县教育系统限额以下“直接发包”项目实施办法》，现予以下发,请遵照执行。  
   
  德清县教育局  
                                          2020年2月18日

德清县教育系统限额以下“直接发包”项目实施办法

一、项目实施主体和范围

限额以下“直接发包”项目实施主体为发包人，由发包人自行组织实施。

限额以下“直接发包”项目实施范围：

1.工程建设项目（含工程施工项目、与工程有关的货物及与工程有关的服务）合同估算价在5万元以下的；

2.符合《湖州市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发包办法》第十九条规定的。

①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抢险救灾或者属于利用扶贫资金实行以工代赈、需要使用农民工等特殊情况，不适宜进行招标的项目；

②需要采用不可替代的专利或者专有技术；

③发包人依法能够自行建设、生产或者提供；

④已通过招标方式选定的特许经营项目投资人依法能够自行建设、生产或者提供；

⑤需要向原中标人采购工程、货物或者服务，否则将影响施工或者功能配套要求；

⑥到场参加竞包的单位不足 2 家或进入现场竞包程序后有效竞包人不足 2 家，发包人可按原条件或降低条件重新组织发包，仍不能满足要求的，经发包监督小组同意后可直接发包，但不得再次降低发包条件。

3.因工期等特殊要求，经局长办公会议批准，工程施工项目和与工程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项目单项合同估算价在30万元以下的或者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设计、监理、招标代理等服务项目单项合同估算价在10万元以下的。

二、项目申报核准

限额以下项目应根据《德清县教育系统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相关规定进行申报核准。

三、项目交易程序

符合“直接发包”项目，发包人应邀请特定的竞包人通过协商方式确定承包人。

“直接发包”按以下程序进行操作：

1.做好项目方案、设计、编制工程量清单等基础工作。

2.召开校务会议或发包人招投标领导小组会议，形成会议纪要，明确“竞包人、协商小组成员、监督人、项目发包最高限价等内容”。

3.编制“直接发包”协商文件邀请函，向特定的竞包人发出邀请。

4.协商小组与竞包人代表进行协商并记录，监督人员现场监督。协商场所应具备物理隔离、保密、音视频记录等功能。

5.结果公告。“直接发包”协商结果应在校务对外公开栏或电子网络等公众易知的媒介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发包项目名称、承包人名称、合同价、选择协商发包的理由、监督小组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

6.直接发包确定承包人后，发包人应填报《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发包备案表》向县教育资源交易中心和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告知性备案。

7.签订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应当按照协商的结果签订书面合同，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直接发包”项目同一发包人、同一年度内、由同一承包人承包的项目不得超过3个。

1. 项目实施管理

1.项目实施应落实专人管理，对项目质量、安全、进度等进行全面管理。每个项目均应建立台帐，记录项目实施情况等。

2.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实际情况邀请县保障中心相关人员进行指导，也可以邀请学校其他人员参与管理。

3.严格工程项目变更，确需变更应报发包人招投标领导小组批准，变更后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预算价的20%且不得超过5万元。

1. 项目竣工验收和结算

1.项目竣工后应及时组织验收。合同价在5万元以下的由发包人自行组织验收，合同价在5万元以上的，应邀请县教育保障中心人员参与验收。验收小组应有3人以上组成，对照合同要求分别对工程质量和工程结算清单进行验收审核，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2.结算价超过5万元的，应委托第三方进行审计。

3.按合同规定及时结报工程款。

六、项目监督检查

1.项目监督主体为发包人招投标监督小组。

2.工程合同价超过1万元以上的“直接发包”项目均应按以上交易程序进行发包。

3.发包项目应独立建立电子档案。档案材料包括以下内容：项目批准依据；项目方案、设计、或工程量清单等；相关会议纪要；协商文件邀请函；竞标人提供的响应文件；现场协商记录表；“直接发包”结果公告情况；备案表；合同；验收记录表；支付凭证；音视频记录等其它资料。

4.县教育局公共资源交易领导小组将不定期组织相关人员对“直接发包”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检查中发现未按本办法执行或弄虚作假的视情节轻重由县教育局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监督小组按相关规定处理，情节严重的依法按程序移交相关部门处理。

附件：德清县教育系统“直接发包”限额以下工程交易文件参考文本

“直接发包”协商邀请函

致：\*\*\*\*\*\*\*（邀请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已批准建设，项目已具备发包条件，根据《德清县教育系统限额以下“直接发包”项目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就该项目的发包事宜邀请贵单位前来参加协商。

本项目于\*\*\*\*年\*\*月\*\*日\*\*时\*\*分在\*\*\*\*\*\*（地点）举行协商会议，请贵单位委派项目负责人携带“回执”前来参加协商。

一、项目概况：\*\*\*\*\*\*\*\*\*\*\*\*（主要包括项目的建设地点、项目性质、项目实施范围、项目需求、特征、功能或等）。

二、项目预算：\*\*\*\*\*\*\*\*\*\*\*（主要包括预算价、最高限价、资金来源等）。

三、发包内容：\*\*\*\*\*\*\*\*\*\*\*\*（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或其它服务内容等）。

四、项目要求：\*\*\*\*\*\*\*\*\*\*\*\*（主要包括资质要求、技术要求、质量要求、施工安全要求、工期要求、服务要求、商务要求等）。

五、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六、附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采购清单、技术标准、服务需求等等（如有）

\*\*\*\*\*\*\*\*\*\*\*\*【发包人名称）】

年 月 日

回 执

致：\*\*\*\*\*\*\*【发包人名称）】：

贵单位\*\*\*\*\*\*\*\*\*\*\*\*\*项目“直接发包”协商邀请函已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协商。

我\*\*\*\*\*\*（姓名）系\*\*\*\*\*\*\*\*\*\*\*\*\*\*（邀请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发包事宜的协商。被授权代理人在协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委托时间：\*\*\*年\*月\*日至\*\*\*年\*月\*日

授权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邀请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  |
| --- |
| 身份证复印件黏贴处 |

“直接发包”协商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发包人 |  | | |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预算 | |  | |
| 协商时间 |  | 协商地点 | |  | |
| 主持人 |  | 监督人（签名） | |  | |
| 邀请单位（名称） |  | | | | |
| 邀请交易授权代表（签名） |  | 联系电话 | |  | |
| 协商记录 | | | | | |
|  | | | | | |
| 成交单位 |  | | 成交价 | |  |
| 协商小组（签名） |  | | | | |

记录人：

\*\*\*\*\*\*\*\*\*\*\*\*\*项目“直接发包”结果公告

一、发包人：\*\*\*\*\*\*\*\*\*

二、发包项目名称：\*\*\*\*\*\*\*\*\*

三、承包人：\*\*\*\*\*\*\*\*\*

四、合同价：\*\*\*\*\*\*\*\*\*

五、选择直接发包理由：

发包项目合同价低于5万元，符合《德清县教育系统“直接发包”限额以下工程实施办法》中关于直接发包要求（或因其它特殊原因）。

六、发包人监督小组：\*\*\*\*\*\*\*\*\*（发包人监督小组名称）

七、监督小组联系电话：\*\*\*\*\*\*\*\*

八、地址：\*\*\*\*\*\*\*\*\*

九、联系人：\*\*\*\*\*\*\*\*（姓名）

\*\*\*\*\*\*\*\*（发包人名称）公章

\*\*\*\*年\*\*月\*\*日

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发包备案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发包人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工程总投资 |  | 最高限价 |  |
| 立项文号① |  | 单项合同估算价 |  |
| 工程名称 |  | | |
| 发包方式 | 公开发包□ 预发包□ 谈判发包□ 竞价发包□ 直接发包**□** | | |
| 组织形式 | 发包人自行操作□ 上级部门专门班子操作□ 委托代理机构操作□ | | |
| 代理机构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评审（谈判/竞价）小组 | 发包人人，专家库抽人，特聘人，库内专家的专业及数量  特聘专家要求及数量 | 承包人资质要求/直接发包承包人 |  |
| 本次发包  工程内容 |  | | |
| 发包方式  选择理由 |  | | |
| 发包人承诺 | 单位承诺，本表所填写内容真实有效，且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发改委 16 号令规定的必须招标范畴，不存在肢解发包情况，我单位将从严控制工程造价。如有违反承诺情况，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公章） | | |

注：①立项文号填初设批复文号（无初设的填可研批复文号）或项目建设单位出具的依据文件；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未经立项审批的，填“无”；限额以上工程建设项目中的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 填限额以上工程建设项目立项文号。

验收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发包人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经办人 |  | 联系电话 |  |
| 承包人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合同总价 | |  | | 结算  总价 |  | | |
| 验  收  情  况 |  | | | | | | |
| 验收结论 | | |  | | | | |
| 验收人员  签 名 | | |  | | | | |
| 验收日期 | | |  | | | | |

德清县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2月18日印发